

勉县医院中央空调维保合同

甲方：陕西省勉县医院

乙方：陕西卓匠人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陕西省勉县医院

乙方：陕西卓匠人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的中央空调、地下排污泵维保服务项目设备进行维保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基本内容

包括空调运行人员 24 小时值守、中央空调系统维护及保养、中央空调系统及末端清洗和巡检四大部分(中央空调系统，地下排污泵的维护保养)，确保“勉县医院”空调系统能高品质、高效率的运行。

1、运行标准：

建立专业的服务小组，针对本系统进行 24 小时的运营管理，确保系统 24 小时正常运行，保证中央空调系统、供水系统、水泵房、电路系统、配电室、中心供氧系统的正常高效的运行，系统若存在设备停机或损坏问题，30 分钟内检测存在问题，1 小时内解决设备存在的次要故障，4 小时内解决设备存在的主要故障，避免对医院带来不必要的损失。保证空调系统 24 小时的正常运行，使用区域稳定维持在 18 度至 22 度。壹仟元以下的零部件更换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2、人员管理

工程项目人员配置：至少配置空调运行人员 5 人(其中主管 1 人，技术工程师 1 人，专业技术人员 3 人)

工作范围包括：系统运行及故障检修，设备巡检及应急抢修，水系统的巡检及应急抢修，空调机组设备的巡检及应急抢修，配电系统的巡检及应急抢修，开、关设备前的调试及检修，末端风机盘管及新风吊柜的清洗及故障检修，中央空调系统及中心供养系统的维护及保养，24 小时工程的抢修，主机系统的清洗，末端室内风机的清洗，主机系统的大保养，更换机油、机滤、空滤等，做到 24 小时服务客户，保证空调的正常运行。

3、空调系统运行

①、运行控制

根据室外天气的变化制定空调系统节能运行的全年调节策略，确定相应的风、水系统的质量调节方式，空调设备的开启台数、水系统的供回水温度，风系统的送风温度、新风的用量，及时调节供冷、供热量，保证满足室内的需求。

②、运行参数

对于多台并列运行的同类设备，应根据实际负荷情况，确定自动或手动调整运行台数，输出的总容量应与需求的冷(热)量、水量、风量等相匹配:当部分同类设备(制冷机组)停止运行时，应立即关断停止运行设备(制冷机组)前后的阀门，防止水流经不运行设备旁通。

③、保证风口及滤网保持干净整洁。空调系统运营日常检查内容。

二、设备检查内容

1、配置足够的维护保养和检修人员，满足甲方设备的维护保养和检修要求，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现场协调。

2、完成维护和检修作业后，需经甲方签字确认验收，完成记录。

3、维护及保养内容包括年度保养、常规性保养、设备巡检保养年度检测记录、季度常规检测记录。空调开启及关闭时间段月度巡检内容包括:制冷期、制热期内对空调主机、末端、风系统、水系统，配电系统及其附属控制系统进行定期的巡检、点检。

4、对配电室按规定的时间巡检，并做好运行各参数的记录，遇有异常及时向上级汇报。

5、每日按时对正、负压室的设备进行巡查，并做好运行记录。

6、严格巡查液氧站参数并做好记录，每周打扫清理一次环境卫生。

7、对地下车库集水池进行定期检查，在每年汛期来临之前对抽水设备进行维护保养，保证汛期到来能正常使用。

三、设备的开、停机检查

1、全年运行空调系统的冷热源设备、空气处理设备、空气和水输送设备应做好日常开停机的检查与准备工作，季节性使用的冷热源设备、空气处理设备、空气和水输送设备在重新投入使用前应做好运行前的检查与准备工作。

2、根据制定的运行调节方案和节能措施，结合气象台预报的室外天气情况和室内负荷情况确定柜式风机盘管和组合式空调机组新回风阀门的开启度，根据

室内温湿度要求调整好有关自动控制装置的设定值。

四、每日检查内容

- 1、检查空调系统的温控开关动作是否正常或控制失灵；
- 2、检查空调系统的压力表、流量计、温度计、冷(热)量表、电表、燃料计量表(煤气表、油表等计量仪表)，是否损坏和读数不准；
- 3、检查一次明装风管和水管的绝热层、表面防潮层及保护层有无脱落和破损，(特别是与支吊架接触的部位)；封闭绝热层或防潮层接缝的胶带有无胀裂、开胶的现象明装非金属风管有无龟裂和粉化现象；
- 4、风系统和水系统的阀门检查和维护，全年运行的中央空调系统，每季度进行一次，季节运行的中央空调系统，系统运行前进行一次风系统和水系统的阀门全面检查。检查阀门的转动是否灵活、定位是否准确、稳固、是否关严、开到位或卡死；。

五、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为¥38.49万元，人民币大写金额：叁拾捌万肆仟玖佰元整（含普通发票），在双方未签订新的协议之前，任何一方不得修改此费用。

六、结算方式

- 1、合同签订后，甲方每季度给乙方支付一次维保费（96225.00元/季度），乙方需开据税票到甲方处报销。
- 2、如超期15个工作日未向乙方支付合同约定支付款项，乙方有权利暂停合同服务项目，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技术要求和技术标准：

基本要求：设备维保、维护完毕后，质量稳定可靠，操作方便，满足甲方使用要求。符合工艺要求和行业标准。

八、甲方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 1、向乙方提供经甲、乙双方确认的设备维保所必须的技术资料。
- 2、为乙方提供施工场地并专人配合。
- 3、为乙方提供水电的使用及相关设施。

九、乙方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 1、乙方向甲方提供技术支持；保证设备运行顺畅。
- 2、维保期间如因乙方原因发生人身等事故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应对其员工的安全负责；
- 3、维保中需要的设备等由乙方负责自筹或租赁，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4、设备维修费用单项单次超出1000元及产品更改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设备维保、调试及验收

- 1、设备维保后，设备达到使用要求和工艺技术要求；
- 2、设备维保完毕，乙方自检，准备验收报告，通知甲方验收，甲、乙双方填写“验收报告”；验收中发现的问题，乙方立即整改，直至达到合格要求，最终双方将签署最终验收报告。

十一、合同期限.

- 1、交货期：乙方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全部维保项目，并交付甲方使用；
- 2、合同期限：自签署之日起__12__个月；

十二、验收标准及方法

- 1、设备验收由甲方负责组织，乙方安装调试人员等参加。组织调试，甲方派出专人配合。
- 2、按双方签订的技术条款和国家、行业有关标准验收。
- 3、验收时各项技术指标应达到相关验收标准，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办理验收手续后交付甲方。
- 4、设备调试由乙方负责，甲方项目负责人及使用单位相关人员参加。

十三、违约责任：

- 1、合同生效后，双方不得任意中止合同。
- 2、因甲方原因造成的费用拖欠，责任后果由甲方承担。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拖期，责任由乙方承担，。
- 3、其他违约责任按《民法典》的规定，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如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本合同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不得转让、更改。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陕西省勉县医院

乙方：陕西卓匠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鹏

负责人：



连文杰

日期：2023年12月1日

日期：2023年12月1日



